

平昌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文件

平执法〔2023〕183号

签发人：吴 栋

平昌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关于市场化清扫保洁运行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保持城区整体干净整洁，给市民提供舒适干净的生活环境，我局开展城区清扫保洁工作，由环卫市场化公司实施。根据《平昌县财政局关于展开2023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平财绩〔2023〕3号文件要求，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我局对该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基本职能。为进一步提高城市环境卫生整体质量，改善城市人居环境和投资环境，按照“绿色、环保、生态”的发展理念，根据县政府工作要求，我局负责对全县城区城市街道清扫、保洁、

垃圾容器清洗、牛皮癣治理、清运方案的制定并组织实施；负责垃圾中转站、厕所、垃圾房、果皮箱等垃圾容器及垃圾无害化处理场等环卫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负责环境卫生的行业管理及实施；参与城市建设和改造中涉及市容环境卫生的规划审定、施工协调、竣工验收；负责对清扫保洁市场化公司的考核监管。

2.项目立项及资金申报依据。根据 2019 年 12 月平昌县人民政府第十八届 92 次常务会议纪要，本次会议对《平昌县县城主城区和部分新区环卫清扫保洁、垃圾一级转运和公厕管理实行市场化购买服务的实施方案》进行了审议，同意由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按照《方案》负责具体实施。将城区和部分新区清扫保洁市场化项目按照路段划分为多个标段，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采用公开招投标的形式，确定了 6 个中标企业。2020 年 6 月 1 日开始实施，合同期限三年。2021 年 3 月由于对城区及部分新区清扫范围增加，经平昌县财经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纪要同意，执法局与市场化公司增加区域和面积的签订补充协议。2022 年 1 月，按照平昌县人民政府同城共治的工作要求，将金宝新区和星光工业园区清扫保洁项目全部划转至我局管理，市场化清扫保洁中标企业增加至 10 个。资金申报依据为与各市场化公司中标通知书及合同。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为加强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执法局专门制定了《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使用规定》，所有项目资金都严格按照《项目资金使用规定》和《财务管理制

度》使用，在实施项目过程中及时结算市场化公司清扫保洁月承包款，使项目资金能最大限度地发挥其作用。

4. 资金分配原则及考虑因素。在划拨项目资金时，我局重点根据各市场化公司合同承包金额，减去各公司工作绩效考核扣款综合评估清扫保洁运行费用。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市场化清扫保洁运行费主要用于全县城区清扫保洁年承包费，要求各市场化公司负责承包区域内市政道路清扫保洁、市政公用设施清洗、沿街果皮箱清掏、沿街生活垃圾收集转运、负责将小区垃圾箱、垃圾桶内垃圾转运至规划区内垃圾压缩中转站。

2. 项目绩效目标及量化、细化情况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清扫保洁服务范围金宝大桥环线（法院—隧道出口）（长 3.975 公里，其中主车道宽 31 米，辅道宽 14 米，人行道宽 18 米，绿化带宽 7 米）；金宝新区（除润泽、齐力、鸿鑫三家公司承包外的所有区域）（公厕 7 个）；华严社区至龙潭溪大桥，公厕 6 座（伯坚广场公厕、新华街居委会公厕、二丝厂菜市场公厕、汉王庙法警苑公厕、孔子广场公厕、上城丽景公厕）；安家坝大桥至巴河大桥道路、绿化带、巴河大桥—银丰加油站、安家坝大桥至金宝大桥连接线、滨河路四个休闲广场、护栏、通河大桥至三岔路口道路公厕 6 座；江口片区星光工业园大桥—通河大桥—城东大库“车辆限速牌”；星光大道 137 号至望江巷 1 望江巷 216 号、江口

镇望江巷 17 号至江口镇计划生育服务站；檬子垭隧道口至县人民法院、金宝大桥至金宝大道连接线、桥头广场、金宝老街；城东大库至高速东出口市政道路水沟、绿化带、东客站外道。清扫保洁覆盖总面积 4017264 m^2 。各市场化公司承包区域，经我局每月考核，已严格按照清扫保洁的服务质量标准完成任务。

3. 分析评价。市场化清扫保洁项目申报内容与我县市容市貌实际工作要求相符合，申报目标清晰、明确、可执行性强，合理合规。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2 年市场化清扫保洁运行费项目根据合同签订，预算资金申报为 3159.86 万元，2022 年县财政局预算批复为 3159.86 万元，预算调整资金为 290.79 万元，该项目实际预算资金 2869.07 万元。

（二）项目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各清扫保洁服务路段资金计划：一标段：华严社区至龙潭溪大桥 418.69 万元；二标段：轴承厂至下龙潭溪大桥 327.89 万元；三标段：通河大桥至三岔路口 230.24 万元，平昌县信义大道及周边区域 448.73 万元；江口片区星光工业大桥至江口镇 161 万元；金宝大道环线法院至隧道口 205 万元；金宝大道环线隧道口到法院 239.5 万元；除金宝其他公司承包区域以

外的所有区域 601 万元；安家坝至巴河大桥 213.4 万元；高速东出口至城东大库 23.6 万元。

2. 资金到位。平昌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清扫项目资金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2869.07 万元，支出为 2869.07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3、资金使用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2869.07 万元，主要用于各市场化公司 2021 年承包费欠款及 2022 年部分清扫保洁承包款拨付，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市场化公司环卫工人工资、环卫设备运行维修费、环卫设备折旧费、环卫工人社会保障资金、劳保用品费、节假日及周末加班费、环卫工具费、管理费、安全生产费、税费等相关费用。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根据环卫清扫保洁工作特点，将环卫清扫保洁市场化运行经费纳入月度考核重点。每月根据考核督查小组对清扫保洁质量进行评分，形成督查通报，按实际情况进行工作绩效考核扣款，局一把手组织召开资金划拨会审会，由财务股长把关，分管领导审批，再由财务人员按季度结算环卫清扫保洁月承包款。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制度与财务管理制度，专人负责监督项目的实施过程，做到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三）项目监管情况

该项目是积极响应县政府调整和完善县城城市管理体制要求，推进环卫保洁服务市场化的重要举措。运行过程中，通过业务管理和质量考核，清扫保洁各项工作有序运行，服务标准统一规范，从业人员的基本素质和工资水平逐步提升，管理机制建立并不断完善，市民满意度不断提升，营造了良好的城市人居和经济发展环境。

该项目资金由我局根据清扫保洁政府购买服务工作需要进行配置，视实际情况使用。资金支出均有相关的授权审批，资金拨付严格按照审批程序，使用规范，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

四、目标及绩效完成情况

(一) 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1.数量完成情况

每天完成了全县城城区 4017264 m^2 清扫保洁任务，完成全县日均约 150 吨一级垃圾收集、转运；

2.质量完成情况

实现了全县生活垃圾日产日清，营造了良好的城市人居和经济发展环境。

3.成本控制情况

总成本控制在 2869.07 万元以内，没有产生其他成本费用。

(二) 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整体提高了县城城区环境卫生清扫保洁质量，加强了对市场清扫保洁公司的监督，将清扫保洁公司工作成效与

经济利益进行直接挂钩，采用考核奖罚机制来充分调动市场化公司的工作积极性，实现县城道路保洁工作的有序推进，确保人居环境进一步提高。

2.社会效益。清扫保洁项目市场化以来，平昌县城区范围主次干道、背街小巷的清扫保洁质量得到了提升。

3.生态效益。美化了县城区环境，提升了城市品位，为平昌县创文明卫生工作夯实了基础。

4.可持续效益。环卫清扫项目市场运行良好，为后续道路清扫保洁费用预算奠定了基础。

5.服务对象满意度。该项目全面提升提升了县城环境卫生质量，进一步为县城广大居民营造了一个干净、舒适的工作和生活环境，群众满意度很高。

五、评价结论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共计 100 分，我局对清扫保洁项目各项指标自评综合评分为 90 分，评定等级为“优秀”。

(一) 存在的问题

1.该项目为延续项目，因每年度财政资金划拨进度较慢，在第二年的农历年度才能付清上年度承包费用，导致预算在期初，资金使用在后，导致资金一直滚动使用，存在临时调用的情况。

2.该项目按合同资金进行拨付，市场化公司以每月或每季度开具清扫保洁服务发票承包费予以报账，未细列明细，不便开展清扫保洁项目资金使用范围的监督和核实。

3. 目前县城清扫工作仍然落后，存在管理滞后、清扫不彻底、垃圾点位布局不合理等问题。

（二）相关建议

1. **健全分配制度。**我局应进一步完善资金管理办法，明确资金分配标准、资金评审制度等，建立科学、合理的资金分配机制。

2. **加强财务核算。**应加强财务管理，全面、准确、及时反映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3. **加大监督力度。**对每次发现的问题，详细记录、应及时反馈整改，提高监管水平。

4. **提高服务质量。**应以提高环境卫生及服务质量为抓手，加强环境卫生专项整治和管理。

七、2022年绩效评价中存在的问题整改情况

无

附件：2023年县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平昌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办公室

2023年8月8日印发

附件2

2023年县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评价得分	备注
评价得分					90	
项目决策(15分)	项目设立(5分)	立项依据	1. 项目设立是否有明确政策规定(0.5分)	有规定且当年必须安排(0.5分)；无明确规定(0分)	0.5	Σ np。 其中： n-抽样 现场评价点指 标得分情况； p-单个抽样项 目点财政补助 资金/ 所有抽 样项目 点财政 资金总 额
			2. 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1分)	围绕保障重点，紧扣发展大局(1分)；满足部门运转需要(0.5分)；不切合本地实际，实施效果较差(0分)	1	
		立项程序	3. 文件依据、相关资料提供是否完整、充分(1分)	资料完整、充分(1分)；有依据但提供不完整(0.5分)；未提供相关资料(0分)	1	
	绩效目标(8分)	目标设定	1. 是否按规定程序申请设立(0.5分)	符合相关程序(0.5分)；不符合相关程序(0分)	0.5	
			2. 是否经过可研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1分)	评估论证报告或决策记录完整(1分)；评估论证报告或决策记录不完整(0.5分)；未评估论证或集体决策(0分)	1	
			3. 是否通过单位表决一致通过立项(1分)	有单位表决文件资料或会议记要(1分)；无任何资料(0分)	1	
			1. 是否按年度计划编报绩效目标(1分)	已报送绩效计划且目标明确(1分)；已报送绩效计划但目标不明确(0.5分)；未报送绩效计划(0分)	1	
			2. 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县委、县政府决策(0.5分)	与文件规定或政府下达的任务数相一致(0.5分)；与文件规定或政府下达的任务数有差距(0分)	0.5	
			3. 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客观实际，切实可行(0.5分)	单位申报数控制在财政审定数或实际完成数的2倍以内(0.5分)；大于2倍小于3倍(0.5分)；大于3倍(0分)	0.5	
			4. 绩效目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相关指标能否恰当准确反映绩效目标完成程度	目标细化，指标具体、恰当(1分)；目标较粗略，考核指标不完整(0.5分)；目标未细化到具体指标(0分)	1	
			5. 实施计划是否科学合理，并符合相关技术规范(1分)	符合相关规范且按计划实施(1分)；符合相关规范但实施进度与实际有差距(0.5分)；不符合相关技术规范(0分)	1	
	目标调整		6. 绩效目标管理措施是否得当，分工是否明确、责任是否落实(1分)	措施得当，分工明确，责任落实(1分)；有措施但分工不明确，责任不落实(0.5分)；无管理措施(0分)	1	
			7. 预期产出和效益、效果是否符合正常业绩水平(1分)	符合(1分)，基本符合(0.5分)；不符合(0分)	0.5	
	经费安排(7分)	标准控制	8. 绩效目标是否与经费预算相衔接，是否符合当地发展水平(0.5分)	衔接紧密且符合实际(0.5分)；不相衔接且不符合实际(0分)	0.5	
			1. 项目预算调整是否及时报送绩效目标调整	同步报送(1分)；未报送(0分)	1	
			2. 目标修订或调整方案是否按程序报批和备	按程序报批和备案(0.5分)；未报批、备案(0分)	0.5	
			1. 经费测算是否符合有关要求和定额标准	符合(0.5分)；与相关规定和定额标准有差异(0分)	0.5	
		预算约束	2. 经费预算是否与财力水平相适应(1分)	单位申报额控制在财政审定或实际支出额的2倍以内(1分)；大于2倍小于3倍(0.5分)；大于3倍(0分)	1	
			3. 是否体现厉行节约禁止铺张浪费有关规定(0.5分)	测算细致且有节支措施(0.5分)；经费测算随意性较大(0分)	0.5	
			4. 经费预算是否与设定的绩效目标相符合	相符(1分)；基本相符(0.5分)；不相符(0分)	1	
			1. 经费预算是否细化、具体、准确，具有可操作性(1分)	方案具体、细化，支出项目、金额有据可查(1分)；方案基本符合要求，支出项目、金额基本准确(0.5分)；方案粗略，开支项目、金额随意性较大(0分)	1	
			2. 资金用途和开支范围是否明确(1分)	用途明确、范围具体(1分)；用途、范围基本明确(0.5分)；支出用途、范围不明确(0分)	1	
			3. 资金支出进度是否明确、细化、科学合理(1分)	进度计划与项目实施衔接紧密(1分)；进度计划与项目实施基本保持一致(0.5分)；无进度计划(0分)	1	
		4. 有无预算约束控制措施(1分)	措施完善、细化(1分)；有措施，但不具体(0.5分)；措施缺失(0分)	0.5		
业务管理(15分)	制度建设		1. 是否制定质量、进度和安全管理等监管制	制度健全(1分)；有但不完善(0.5分)；未制定(0分)	1	Σ np。 其中： n-抽样 现场评价点指 标得分情况； p-单个抽样项 目点财政补助 资金/ 所有抽 样项目 点财政 资金总 额
			2. 是否有相应的质量要求、安全规程和技术	已制定(1分)；未制定(0分)	1	
			3. 内控措施是否健全，有无制度缺失或管理漏洞(1分)	制度健全有效(1分)；有内控制度但不完善(0.5分)；未制定且存在管理漏洞(0分)	1	
			4. 制度、措施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是	符合(1分)，基本符合(0.5分)；不符合(0分)	1	
	组织实施		1. 是否按预定的业务内容组织实施，有无随意增减变更业务内容(1分)	严格按计划实施(1分)；经批准有增减变动(0.5分)；增减变动事项未经批准(0分)	1	
			2. 是否严格按照相应的进度控制、技术规范	严守规范、规程(1分)；有违规操作行为(0分)	1	
			3. 投资变更、业务内容调整是否按规定程序审批(1分)	变更、调整程序合法，手续齐备(1分)；未经批准变更投资和业务内容(0分)	1	
			4. 项目实施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	落实到位(1分)；基本落实(0.5分)；未落实(0分)	1	
			5. 内控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能否及时发现并有效解决实施过程的管理遗漏(1分)	落实较好且无责任事故发生(1分)；落实较差但无责任事故发生(0.5分)；未落实或有责任事故发生(0分)	1	
			6. 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项目实施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资料齐全，管理规范(1分)；建档立卷但不完整(0.5分)；无实施资料(0分)	1	
			1. 监管人员和监管技术手段等是否有效保障(1分)	保障到位(1分)；基本保障(0.5分)；监管人员和措施缺失(0分)	1	

2023年县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评价得分	备注
项目管理 财务管理(15分)	项目监管	2. 质量管理、进度控制、过程监管和安全管理等项目监管制度和措施是否落实(1分)	落实较好且无责任事故发生(1分)；落实较差但无责任事故发生(0.5分)；未落实或有责任事故发生(0分)	1		
		3. 项目管理薄弱环节能否及时发现并采取有效对策(1分)	能及时发现且采取有效对策(1分)；能及时发现但未采取对策或未发现(0分)	1		
		4. 项目监管意见能否及时反馈并得到落实(1分)	能(1分)；不能(0分)	1		
		5. 项目监管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资料齐全，管理规范(1分)；建档立卷但不完整(0.5分)；无实施资料(0分)	1		
	财务制度	1. 财务管理内控制度是否健全规范(0.5分)	内控制度健全规范(0.5分)；内控制度不完善(0分)	0.5		
		2. 是否制定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已制定(0.5分)；未制定(0分)	0.5		
		3.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财务会计制度	符合(1分)，基本符合(0.5分)；不符合(0分)	1		
	资金分配	1. 资金分配程序是否合规(0.5分)	合规(0.5分)；不合规(0分)	0.5		
		2. 资金分配范围是否符合要求(0.5分)	符合要求(0.5分)；不符合要求(0分)	0.5		
		3. 资金分配是否及时(0.5分)	及时(0.5分)；不及时(0分)	0.5		
	资金拨付	1. 资金拨付是否坚持规范的审批程序(1分)	审批程序规范(1分)；审批程序不规范(0.5分)；未审批(0分)	1		
		2. 资金拨付是否及时高效、简化便捷(1分)	手续便捷，及时高效(1分)；手续繁杂，资金拨付不及时(0分)	0		
		3. 是否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和政府采购等制度(1分)	严格执行(1分)；未严格执行(0.5分)；未执行(0分)	1		
		4. 是否按预算、按进度拨付资金，有无超拨	严格按预算按进度拨付(0.5分)；有超拔欠拨(0分)	0.5		
		5. 是否有确保项目资金安全的措施并有效执行(1分)	有措施且执行较好(1分)；有措施但落实较差(0.5分)；没有防范措施或发生资金安全事故(0分)	1		
	资金使用	1. 是否符合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和范围(0.5分)	符合(0.5分)，有超范围或指定用途的支出发生(0分)	0.5		
		2. 重大项目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0.5分)	评估论证(0.5分)；未评估论证(0分)	0.5		
		3. 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真实有据(0.5分)	合法合规、真实有据(0.5分)；有违规支出或依据不真实(0分)	0.5		
		4. 支开标准是否符合相关规定和定额管理要求(0.5分)	符合(0.5分)；不符合(0分)	0.5		
		5.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现象(0.5分)	不存在(0.5分)；存在(0分)	0.5		
	财务监督	1. 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有效执行(1分)	落实较好(1分)；落实较差(0.5)；管理混乱(0分)	1		
		2. 财务管理是否规范，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财经纪律(1分)	规范(0.5分)；不规范(0分)	0.5		
		3. 是否体现厉行节约、禁止奢侈浪费、注重资金使用效益的原则(1分)	有节支措施且执行较好(1分)；有节支措施但执行较差(0.5分)；无节支措施(0分)	1		
		4. 项目资金是否单独核算并分项目建立收支台账(0.5分)	分项目单独核算(0.5分)；未对项目收支进行明细核算(0分)	0.5		
		5. 账务处理是否及时、规范(0.5分)	账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0.5分)；不及时、不规范(0分)	0.5		
		6. 会计信息是否真实、完整，管理建议是否切合实际(1分)	真实、完整(1分)；基本真实、完整(0.5分)；有虚假信息或管理建议不切合实际(0分)	1		
目标完成 目标完成(20分)	项目产出	数量完成程度	产出数量完成率(用T表示)，即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反映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5分)	T≥100%(5分)；90%≤T<100%(3分)；80%≤T<90%(2分) · T<80%(0分)	5	
		质量完成程度	质量达标率(用S表示)，即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反映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5分)	S≥95%(5分)；90%≤S<95%(3分)；80%≤S<90%(2分) · S<80%(0分)	3	
	时效完成程度	完成及时率(用H表示)，即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反映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5分)	H≥0(5分)；H<0(0分)	5		
	投资控制程度	投资节约额(用N表示)，即完成项目预定目标的实际投资节约额与预定投资额的比率，反映项目投资控制的效果(5分)	N≥0(5分)；-10%≤N<0(3分)；N<-10%(0分)	3		
项目效果 项目效果(30分)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6分)	降低了政府项目赔付风险	6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6分)	环境美化率≥90%(6分)；80%≤环境美化率<90%(4分)；70%≤环境美化率<80%(2分)；环境美化率<70%(0分)	4	
		生态效益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6分)	日产日清率≥90%(6分)；80%≤日产日清率<90%(4分)；70%≤日产日清率<80%(2分)；日产日清率<70%(0分)	6	
		可持续影响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6分)	持续保障城市整体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减少用工矛盾	6	
		社会满意程度	社会满意程度(用R表示)，即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6分)	R≥90%(6分)；80%≤R<90%(4分)；70%≤R<80%(2分) · R<70%(0分)	4	
扣分项(-5分)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财政重点评价过程中，发现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财政局确认后每次扣1分，最高扣5分。	0		